

关于 2026-2027 年度工程教育专业认证 工作方案

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既是国际通行的工程教育质量保障制度，也是新时代国家“五位一体”高等教育评估制度的重要内容，同时也是学校提高工程教育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途径。为切实做好学校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根据中国工程教育认证协会颁布的《工程教育认证工作规范》《工程教育认证标准》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申报要求

参加认证的专业需满足《工程教育认证工作规范》（T/CEEAA002—2022）有关要求，按照教育部规定设立，已有三届毕业生，授予工学学士学位的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普通四年制本科专业。

为加快推动工程教育认证专业领域全覆盖，同时推动交叉学科专业认证工作，2025年起，认证协会计划将认证专业拓展至按教育部规定设立、授予工学学士学位、以培养工程师为目标定位的所有专业。这既包括前期已开展认证的20个专业领域相关专业，也包括《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5版）》中工学门类其他相关专业，还包括其他学科门类中授予工学学士学位的相关专业。

二、申报专业

根据学校安排及学院申报，2026年确定推荐以下专业申报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

学院	专业
未来交通学院	交通运输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海洋装备工程学院	能源与动力工程
	船舶与海洋工程
航运学院	轮机工程
	航海技术

三、工作安排

(一) 各专业自评自建。申请专业应根据工程教育认证办法、工程教育认证标准、专业补充标准和工程教育认证学校工作指南等要求，对专业培养目标、人才培养体系、培养计划、课程设置、课程建设、师资配备、教学管理、支撑条件等方面进行全面梳理，进行全面自评自建。

时间：2026年4月底前。

(二) 校内初审。教务部组织对学院自评自建工作进行审核，对申请专业进行综合评价，并组织协调各申请专业利用OBE工程教育认证网上平台填报相关材料。

时间：2026年5月底前。

(三) 填写《工程教育认证申请书》及支撑材料。通过校

内初审的专业应按照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要求，填写《工程教育认证申请书》，并准备相关材料。

时间：2026年6月中旬前，完成申请书；6月底组织检查评审；7月-8月进行修改完善。

（四）正式提交申请。各相关专业按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要求的时间节点按时提交申请书和相关支撑材料。

时间：2026年9月（具体时间以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通知为准）。

（五）撰写自评报告及准备支撑材料。认证申请被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受理的专业应对照《工程教育认证标准》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工作，完成《工程教育认证自评报告》的撰写及支撑材料等相关资料的准备工作。

时间：2026年11月-2027年3月。

（六）接受自评报告审核。专业类认证委员会审核自评报告，做出是否通过的结论，并提出具体审核意见。

时间：2027年4月底。

（七）做好专家进校评审前期工作。如自评报告通过审核，根据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相关专家委员会意见商定进校时间，各相关学院应做好专家组进校考察的相关准备。

时间：2027年4月下旬-5月中上旬。

（八）专家组现场考察。

时间：上半年为5月中旬-6月底，下半年为10月。

四、工作要求

（一）请相关学院高度重视工程教育认证工作，准确理解把握认证理念和标准要求，按照认证工作的主线和底线要求，切实把持续改进机制建设作为认证工作重点，以此推进各项工作开展。

（二）请相关学院组织专业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工程教育认证的标准、程序等文件，领会精神实质，积极参加专业认证相关会议，调研学习其他已通过认证院校的先进经验，结合学院实际，制定工作推进进度表，确定责任人，明确阶段目标、时间节点和具体任务，对申请材料严格审核把关，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论证，确保申报质量。

（三）申请书（纸质稿和电子稿）、自评报告（专家送审稿）和支撑材料汇编电子版等材料均须在正式提交前报教务部备案。

（四）工程教育认证的标准、程序等相关工作文件，请登陆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网站(<http://www.cceaa.org.cn>)。

附件：

- 1.工程教育认证程序流程说明
- 2.工程教育认证准备材料清单
- 3.工程教育认证标准（2024 版）
- 4.工程教育认证标准（2024 版）-修订说明
- 5.工程教育认证工作规范
- 6.关于开展 2025 年工程教育认证申请工作的通告
 - 6-1.2025 年接受认证申请的专业领域及专业一览表
 - 6-2.工程教育认证申请书（2025 版）

